

上海市妇女联合会2017年度单位预算

目录

主要职能

机构设置

预算编制说明

2017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017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2017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2017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17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2017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2017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2017年预算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表

相关情况说明

上海市妇女联合会主要职能

上海市妇女联合会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各界妇女的群众组织，是党和政府联系妇女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也是全国妇联的地方组织。其基本职能是代表和维护妇女权益，促进男女平等，发展妇女、儿童事业，团结、教育、服务广大妇女群众。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按照党的中心任务，依据国家有关妇女儿童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划和妇女需求，确定妇联工作任务，依法代表和维护妇女合法权益，促进妇女发展；发挥妇联再协商民主中的作用，参与本市社会和公共事务的民主管理、民主监督、民主协商。
2. 推进本市各级妇联组织建设、阵地建设、机制建设、队伍建设；切实加强家庭文明建设指导服务中心、妇女之家建设；采取多种形式拓展工作覆盖面、扩大组织影响力；整合资源更好地服务妇女儿童和家庭。
3. 组织开展宣传活动，教育和引导广大妇女增强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通过评选先进典型，弘扬先进文化，注重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全面提高广大妇女综合素质，促进女性终身教育。
4. 组织开展巾帼建功活动，引领妇女参与改革发展，促进女性创业就业；参与女性人才资源管理和女性人才培养、推荐及输送工作，促进女性人才成长；指导本市各级妇联做好培养、选拔女干部的基地建设。
5. 广泛了解妇情民意，反映妇女儿童诉求，依法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参与本市有关妇女儿童家庭权益保障地方性法规、规章制定，推动再立法决策中充分体现性别意识。
6. 开展家庭文明建设，弘扬家庭美德，培养良好家风；开展家庭教育指导，提供相关家庭服务。
7. 加强网上妇联建设，依托网络平台开展网上宣传、网上服务、网上维权、网上活动。
8. 加强与各社会团体、相关社会组织、各民主党派和民族宗教妇女组织及社会各界的广泛联系；拓展同世界各国、各地区妇女组织的友好交往，增进了解和友谊，促进世界和平。
9. 负责市妇联直属单位的管理和指导，推进直属单位的改革和发展；联系、服务和指导团体会员，加强市妇联业务指导的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和基金会等工作。
10. 承接市政府妇女儿童事务日常管理。
11.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上海市妇女联合会机构设置

上海市妇女联合会设6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组织部、宣传与网络工作部、权益保障部、发展联络部、家庭儿童部。按有关规定设置机关党委。

上海市妇女联合会2017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17年，上海市妇女联合会预算支出总额为6,52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6,37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6,37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5,407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以及妇女权益保护、妇联组织建设及干部工作、促进妇女发展工作、政府妇女儿童事务管理、妇女宣传教育工作、家庭建设和儿童工作、妇女儿童工作先行先试、妇联综合保障工作等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500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科目105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358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单位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支出。

2017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63,695,9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566,056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3,695,924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95,456
2. 政府性基金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53,600
二、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3,580,812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1,500,000		
收入总计	65,195,924	支出总计	65,195,924

2017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566,056	54,066,056			1,500,000
201	29		群众团体事务	55,566,056	54,066,056			1,500,000
201	29	01	行政运行	16,934,256	16,934,256			
201	29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631,800	37,131,800			1,5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95,456	4,995,45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295,456	4,295,456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218,540	2,218,5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04,016	1,904,01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5,700	145,7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7,200	27,200			
208	08		抚恤	700,000	700,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700,000	700,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53,600	1,053,6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3,600	993,6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93,600	993,600			
210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0,000	60,000			
210	99	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0,000	6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80,812	3,580,81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580,812	3,580,81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10,012	1,110,012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470,800	2,470,800			
合计				65,195,924	63,695,924			1,500,000

2017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566,056	15,024,256	40,541,800
201	29		群众团体事务	55,566,056	15,024,256	40,541,800
201	29	01	行政运行	16,934,256	15,024,256	1,910,000
201	29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631,800		38,631,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95,456	3,771,156	1,224,3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295,456	3,771,156	524,30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218,540	1,867,140	351,4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04,016	1,904,01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5,700		145,7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7,200		27,200
208	08		抚恤	700,000		700,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700,000		700,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53,600	993,600	6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3,600	993,6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93,600	993,600	
210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0,000		60,000
210	99	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0,000		6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80,812	3,580,81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580,812	3,580,81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10,012	1,110,012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470,800	2,470,800	
合计				65,195,924	23,369,824	41,826,100

2017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066,056	15,024,256	39,041,800
201	29		群众团体事务	54,066,056	15,024,256	39,041,800
201	29	01	行政运行	16,934,256	15,024,256	1,910,000
201	29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131,800		37,131,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95,456	3,771,156	1,224,3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295,456	3,771,156	524,30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218,540	1,867,140	351,4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04,016	1,904,01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5,700		145,7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7,200		27,200
208	08		抚恤	700,000		700,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700,000		700,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53,600	993,600	6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3,600	993,6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93,600	993,600	
210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0,000		60,000
210	99	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0,000		6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80,812	3,580,81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580,812	3,580,81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10,012	1,110,012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470,800	2,470,800	
合计				63,695,924	23,369,824	40,326,100

2017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17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591,172	13,591,172	
301	01	基本工资	2,456,412	2,456,412	
301	02	津贴补贴	7,784,368	7,784,368	
301	03	奖金	196,552	196,552	
301	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49,824	1,249,82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04,016	1,904,0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65,200		3,965,200
302	01	办公费	100,000		100,000
302	02	印刷费	10,000		10,000
302	03	咨询费	10,000		10,000
302	05	水费	20,000		20,000
302	06	电费	273,700		273,700
302	07	邮电费	150,000		15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601,200		601,200

302	11	差旅费	49,700		49,7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700,000		70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500,000		500,000
302	14	租赁费	60,000		60,000
302	15	会议费	55,000		55,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00,000		10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197,000		197,000
302	29	福利费	212,400		212,4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5,000		175,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666,100		666,1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5,100		85,1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47,952	5,447,952	
303	01	离休费	1,861,020	1,861,020	
303	02	退休费	6,120	6,120	
303	11	住房公积金	1,110,012	1,110,012	
303	13	购房补贴	2,470,800	2,470,80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65,500		365,5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365,500		365,500
合计			23,369,824	19,039,124	4,330,700

2017年上海市妇女联合会“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机关运行经费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136.40	70.00	48.90	17.50		17.50	433.07

相关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预算

上海市妇女联合会2017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136.40万元，包括使用市级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2016年预算减少32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70万元，主要安排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比2016年预算增加6万元，主要原因是市妇联出国经费统筹使用、出国团组统一安排。

公务接待费预算48.9万元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比2016年预算减少6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国务院“约法三章”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要求，压缩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17.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7.5万元），主要用于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比2016年预算减少31.5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精神，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上海市妇女联合会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433.07万元。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17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531.6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4.9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53.5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13.12万元。

2017年度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17年度，本单位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8个，涉及预算金额3433.18万元。重点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见《绩效目标申报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7年)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妇女权益保护经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黄志英	联系人	倪圣洁 联系电话 64330001
开始时间	2017年1月1日		结束时间 2017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社会转型期，妇女在工作、家庭和社会生活中的问题也呈多样化和复杂化。面对挑战，妇联组织努力探索，在新形势下积极参与社会建设，发挥妇联群众工作的优势和社会管理创新中的作用，从而保障妇女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和社会发展。市妇联根据妇联基本职能的要求，开展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项目。项目主要内容为：进行男女平等基本国策、法律法规政策的宣传；参与有关妇女权益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的研究制定和督促实施；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开展妇女帮困送温暖工作；受理并处理有关妇女儿童权益被侵权的投诉事项，协调配合相关部门解决问题，为当事人提供法律、心理咨询、调解等服务；为符合条件的困难妇女儿童提供法律援助；通过妇女儿童权益问题的专题调研，个案研究，向司法行政机关提出妇女儿童权益法律保护的建议、意见和要求，推动有关部门解决侵害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热点、难点问题等；开展“知心妈妈”等参与社会管理创新项目。		
立项依据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上海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办法》、2013年市妇代会工作报告等。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社会转型期，妇女在工作、家庭和社会生活中的问题也呈多样化和复杂化。面对挑战，妇联组织努力探索，在新形势下积极参与社会建设，发挥妇联群众工作的优势和社会管理创新中的作用，从而保障妇女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和社会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全国妇联关于”妇联组织信访工作规定”，市妇联权益部工作职责、《关于办理群众来信、接待群众来访的规定》、《上海市妇女法律援助中心制度》、市妇联部门规章制度、中央及本市财务规定等。		
项目总预算（元）	17386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7386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信访、法律援助与调解、心理咨询	397600	
	家庭关系修护	640000	

项目当年投入 资金构成	源头维权	280000
	“平安家庭”创建活动	330000
	四级维权网络建设	91000
项目实施计划	通过项目运作，做好源头维权、个案维权、项目维权、实施维权、法律服务、基层妇联维权指导等工作，为广大妇女儿童提供法律、心理、调解、助困等方面的服务，维护好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到2017年年底，预算执行率达到100%。	
项目总目标	提高妇女儿童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意识，推动政府相关部门落实妇女权益保障法律、法规 and 政策的实施工作，维护好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和社会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为有需求的困难妇女提供法律、心理、调解等服务，切实解决侵害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问题。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引入法律、心理和社会工作者等方面的专业力量，进行项目化运作，预算执行率达到100%。	100%
产出目标	通过项目运作，为困难的妇女儿童提供法律、心理、调解等方面的服务，维护好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人数1600人左右	100%
效果目标	服务妇女儿童、家庭和弱势群体，提高群众的维权意识，化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谐稳定，预计达到满意度80%。	≥80%
影响力目标	培训一批具有社会学、心理学及法学等专业知识的上海妇联系统维权干部和志愿者，人数达到10万人左右，进一步提高服务妇女群众的能力和影响力。	≥85%
备注		
填报单位负责人（签名）： 填报人： 填报日期：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7年)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家庭建设和儿童工作经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顾秀娟	联系人	顾秀娟	联系电话	64330001
开始时间	2017年1月1日		结束时间	2017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家庭建设和儿童工作是在家庭中发挥着重要的基础作用；抓好儿童和家庭工作是党和政府赋予妇联组织的重要职责；本项目通过家庭教育项目、家庭文化建设项目、家庭服务项目，儿童工作项目，提高家庭成员素养，有助于营造更加和谐幸福的家庭氛围；预算编制主要参照以前主办的同类项目；资金由市妇联办公室统一管理，并结合项目评估进行规范。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全国家庭教育指导大纲》、《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11-2020）》、《上海儿童“十三五”规划》、《上海市家庭文明建设“十三五”指导计划》、中共上海市委办公厅转发《市委宣传部、市委组织部、市精神文明办、市妇联、市教委、市文广影视局、市新闻出版局关于本市深入开展“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建设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加强家庭教育工作研究，推动家庭文化建设，进一步服务好广大家庭；扩大儿童家长接受家庭教育的覆盖面，提升家长科学育儿的知识和能力；推动亲子教育理念和知识的普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保证项目资金能有效使用，市妇联专门出台了《财务收支预决算管理规定》、《预算专项用款计划申报的规定》、《关于公务经费支出报销的规定》等制度，明确了项目资金管理的流程。市妇联将建立统一项目平台，确保项目实施效果。				
项目总预算（元）		224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224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 资金构成	家庭教育工作经费			240000	
	家庭文化工作经费			450000	
	家庭服务工作经费			800000	
	儿童工作经费			750000	

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通过家庭教育项目、家庭文化建设项目、家庭服务项目，儿童工作项目，提高家庭成员素养，有助于营造更加和谐幸福的家庭氛围。预算编制主要参照以前主办的同类项目。资金由市妇联办公室统一管理，并结合项目评估进行规范。2月底前：项目立项。3月初：项目启动。3月中旬-11月上旬：项目实施。12月上旬：项目总结。	
项目总目标	1. 提升开展家庭教育和服务的指导服务能力，扩大广大家庭的受益面。 2. 提升社会组织在各区层面开展面向社区散居儿童家庭的指导服务能力；扩大社区散居儿童家长接受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的受益面。	
年度绩效目标	家庭受益及14万户社区散居儿童家庭直接接受育儿指导。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为儿童和家长提供服务，预算执行率达到100%。	100%
产出目标	评选100户海上最美家庭，影响人数超过10万人次；创建儿童友好型城市，推进上海市家庭教育工作，家庭教育指导服务覆盖超过20万人次	100%
效果目标	推进上海市家庭文明建设，树立先进家庭典型，推进上海市家庭教育工作，预计达到满意度90%。	≥90%
影响力目标	提高家庭文明及家庭教育的能力和影响力，推进上海市家庭文明建设，树立先进家庭典型，推进上海市家庭教育工作。人数达到20万人左右，家庭数达到3万户左右，进一步提高家庭教育服务的能力和影响力。	90%
备注		
填报单位负责人（签名）： 填报人： 填报日期：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7年)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妇女儿童工作先行先试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顾秀娟、潘卫红	联系人	顾秀娟、潘卫红 联系电话 64330001
开始时间	2017年1月1日		结束时间 2017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妇女儿童先行先试，妇女发展部主要是从发挥社会组织作用、完善市妇联购买社会组织服务管理措施等角度来实施。主要包括的内容：关爱老三八红旗手、管理和评估、百万家庭育儿行、推进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失独家庭项目、妇女儿童公益项目开发经费、反家庭暴力项目。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2014年底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指出，参与政府购买服务，要严格管理、规范实施，做到政府放心，社会认可、自身有活力。中央深改办、市委对工青妇组织改革的要求、“加强发挥社会组织的作用”。《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上海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办法》等。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1. 基层呼声高；2. 完善市妇联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工作机制的需要；3. 妇联工作发展的需要，为了促使妇联工作贴近百姓实际需求，符合时代发展，妇联要不断创新工作方式，培育新的服务内容，促进妇联组织自身工作与时俱进；4. 扩大儿童家长接受家庭教育的覆盖面，提升家长科学育儿的知识和能力，推动亲自教育理念和知识的普及；5. 推进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6. 在新形势下积极参与社会建设，发挥妇联群众工作的优势和社会管理创新中作用，从而保障妇女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和社会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妇女发展部门作为责任部门，从2014年以来，负责组织开展了市妇联向社会力量购买妇女儿童家庭服务工作。对购买目录编撰、项目评审、项目督导与评估、项目推进管理等都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尤其是对于项目的督导与评估，更是引入了第三方专业力量，实现了对于项目效益的客观真实评价，对于整个购买服务工作成效鉴定至关重要。推进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为保证项目资金能有效使用，市妇联专门出台了《财务收支预决算管理规定》、《预算专项用款计划申报的规定》等制度，明确了项目资金管理的流程。市妇联将建立统一项目平台，确保项目实施效果。		
项目总预算（元）	120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2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12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1200000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推进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		500000
	失独家庭项目		1500000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百万家庭育儿行	6000000
	反家庭暴力项目	500000
	管理与评估项目经费	1500000
	特殊群体关爱	500000
	妇女儿童公益项目开发经费	1500000
项目实施计划	关爱老三八红旗手、管理和评估、百万家庭育儿行、推进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失独家庭项目、妇女儿童公益项目开发经费、反家庭暴力项目。	
项目总目标	通过这个项目的实施，凝聚一批社会组织成为市妇联的合作伙伴，成为服务妇女儿童家庭的专业社会力量，开发一批新时期妇女儿童家庭的新项目，完善市妇联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管理机制；提升社会组织在各区层面向社会散居儿童家庭的指导服务能力；扩大社区散居儿童家长接受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的受益面等。	
年度绩效目标	为有需求的困难妇女儿童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意识，推动政府相关部门落实妇女权益保障法律、法规和实施工作，维护好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和社会发展。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延长妇联工作手臂，让更多需要关爱的人群收益，预算执行率达到100%。	100%
产出目标	服务1400名老三八红旗手、社区0-3岁儿童、关爱失独家庭等增加2200名服务对象，开展家庭教育进街镇、进社区、进校园、进楼宇、进园区活动；采集核对0-3岁家庭的基本信息；开展家庭教育指导者培训；加强家庭教育工作的宣传1600场，	90%
效果目标	加强监督和评估力度，提高服务标准、提高服务满意度。	≥85%
影响力目标	接受服务家庭数，受益人数超过20万人次，促进男女平等，发展妇女、儿童事业的能力和影响力。	≥90%
备注		
填报单位负责人（签名）： 填报人： 填报日期：		